公司代码:600978　　公司简称:宜华生活

宜华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第一季度报告

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1.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1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2 公司负责人刘壮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天谋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义文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8,210,162,406.77	17,856,424,203.42	1.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462,894,120.07	8,363,774,381.03	1.19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1,573,617.28	276,867,473.93	26.98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410,007,907.17	1,446,576,726.35	-2.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4,255,008.82	184,573,051.43	-38.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3,182,752.08	183,361,382.54	-38.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6	2.30	减少0.9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12	-3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12	-33.3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06,087.9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814,499.9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90,368.2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所得税影响额	-345,787.10	
合计	1,072,256.74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75,53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430,399,298	29.02	0	质押	285,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汕头雅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1,758,498	3.49	0	质押	44,462,679	其他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44,338,477	2.99	0	未知		未知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6,742,201	2.48	0	未知		未知
兴证证券资管－浦发银行－兴证资管鑫众16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7,510,492	1.18	0	无	0	其他
刘绍喜	13,378,493	0.90	0	质押	13,378,493	境内自然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2,362,099	0.83	0	未知		未知
赵吉庆	8,154,400	0.55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838,437	0.53	0	未知		未知
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811,821	0.46	0	未知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430,399,298	人民币普通股	430,399,298
汕头雅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1,758,498	人民币普通股	51,758,498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44,338,477	人民币普通股	44,338,47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6,742,201	人民币普通股	36,742,201
兴证证券资管－浦发银行－兴证资管鑫众16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7,510,492	人民币普通股	17,510,492
刘绍喜	13,378,493	人民币普通股	13,378,49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2,362,099	人民币普通股	12,362,099
赵吉庆	8,154,400	人民币普通股	8,154,4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838,437	人民币普通股	7,838,437
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811,821	人民币普通股	6,811,82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刘绍喜为一致行动人;汕头雅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人为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兴证证券资管－浦发银行－兴证资管鑫众16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为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所设立的资管计划。除此之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1.1报告期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情况说明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减金额	增减比例(%)
应收票据	844,721.28	3,882,017.54	-3,037,296.26	-78.24
其他应收款	83,531,285.74	39,979,384.75	43,551,900.99	108.9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27,494,224.13	-827,494,224.13	-1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5,838,137.53	-15,838,137.53	-100.00
预收账款	117,384,016.03	77,375,404.05	40,008,611.98	51.71
其他综合收益	-3,417,508.87	11,717,760.91	-15,135,269.78	-129.17
少数股东权益	-1,292,462.06	-524,540.25	-767,921.81	146.40

(1)应收票据:减少的原因主要系本期公司与客户票据已结清所致。

(2)其他应收款:增加的原因主要系本期公司支付的其他往来及费用款增加所致。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少的原因主要系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所致。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减少的原因主要系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所致。

(5)预收账款:增加的原因主要系本期公司期末预收账款未结算业务增加所致。

(6)其他综合收益:减少的原因主要系本期公司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减少所致。

(7)少数股东权益:减少的原因主要系本期计提少数股东损益与损增加所致。

3.1.2报告期公司利润表项目情况说明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减金额	增减比例(%)
税金及附加	8,802,945.20	16,074,210.59	-7,271,265.39	-45.24
财务费用	-24,897,049.76	50,036,554.38	-74,933,604.14	-149.76
利息费用	63,462,198.50	45,563,292.98	17,898,905.52	39.28
利息收入	17,430,702.14	10,987,044.73	6,443,657.41	58.65
其他收益	2,814,499.99	5,689,699.99	-2,875,200.00	-50.53
投资收益	-452,224.25	-1,609,006.19	1,156,781.94	-71.8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751,199.89	-32,539.26	4,783,739.15	-14,701.44
营业外收入	422,424.33	808,894.90	-386,470.57	-47.78
营业外支出	1,771,549.53	4,472,634.48	-2,701,084.95	-60.39

(1)税金及附加:减少的原因主要系本期公司计提的教育费附加、城市维护建设税等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2)财务费用:减少的原因主要系本期利息收入和汇兑收益增加所致。

(3)利息费用:增加的原因主要系本期财务费用中的利息支出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4)利息收入:增加的原因主要系本期银行存款利息收入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5)其他收益:减少的原因主要系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较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6)投资收益:增加的原因主要系本期长期股权投资按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收益同比增加所致。

(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增加的原因主要系本期远期外汇业务确认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增加所致。

(8)营业外收入:减少的原因主要系本期除政府补助外的非经营性业务收入较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9)营业外支出:减少的原因主要系本期公司对外捐赠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3.1.3报告期公司现金流量表项目情况说明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减金额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1,573,617.28	276,867,473.93	74,706,143.35	26.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268,276.44	-26,104,210.67	-171,164,065.77	655.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805,875.65	-487,022,012.96	430,216,137.30	-88.34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的原因主要系本期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及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的原因主要系本期公司购建固定资产及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的原因主要系本期公司借款收到的现金减去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后的净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8年8月27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宜华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配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313号),核准公司向原股东配售207,601,800股新股,该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6个月内有效。

在取得上述批复后,鉴于资本市场整体环境等因素发生变化,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综合考虑内外部各种因素,经反复与监管部门沟通,公司未能在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之日起6个月内启动本次配股发行事宜,配股发行批复已于2019年2月13日到期失效。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交易标的华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收购业绩承诺的承诺期为第一个财务期间(2016年8月1日至2017年7月31日)、第二个财务期间(即2017年8月1日至2018年7月31日)、第三个财务期间(2018年8月1日至2019年7月31日)。如承诺期内华达科技实现经审计的税后合并净利润分别低于2,500万美元、2,750万美元、3,025万美元,则BBM应对公司进行补偿。	2016年8月1日至2019年7月31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交易标的华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BM承诺:自股票交割日起,核心管理人士仍留至少在华达科技满60个月,但核心管理人士丧失或部分丧失民事行为能力,被宣告失踪、死亡或被宣告死亡而当然与华达科技止劳动关系除外。	至2021年9月8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交易标的华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BM承诺:核心管理人士在华达科离职后两年内不得在上市公司、华达科技以外,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华达科技相关或类似的主营业务或通过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营主体从事该等业务;不在同上市公司或华达科技存在相同或者类似主营业务的公司担任任何形式的顾问;不以上市公司及华达科技外的名义为上市公司及华达科技有客户提供与华达科技相同或类似的产品或服务;核心管理人士违反上述承诺的所得归华达科所有。	至2023年9月8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PhuaYongPin、PhuaYongSin、PhuaYongTiai	1.本人承诺华达利在中国境内的子公司如果因本次交易股权交割日之前发生的事实或状态,受到环保、消防、安监、土地、房产、劳动保障等主管部门处罚的,或因上述事项的合规性问题,按照要求进行整改,并应承受相应的费用;2.本人将尽力协助华达利及时完成本次交易的相关工作,并在此受到的损失,同时承诺在主管部门对华达利作出有关决定时,如实提供相关信息;3.本人承诺如华达利因未在分期行纳税义务或代扣代缴义务被税务部门处罚的,本人愿意承担因此给华达利和理想家国的损失。	2016年8月1日至2019年7月31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宜华集团及一致行动人刘绍喜先生	控股股东宜华集团及一致行动人刘绍喜先生承诺不存在任何地域或任何形式,从事此律,法规和环境监督管理部门所提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活动。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宜华集团	控股股东宜华集团承诺为公司2015年发行票据总额为人民币18亿元的公司债券提供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目前承诺正在履行中。	债券存续期间及债券到期之日起二年;即2022年7月23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宜华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壮超
日期	2019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374　证券简称:丽鹏股份　公告编号:2019-43
债券代码:112623.SZ　债券简称:17丽鹏G1

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

【2019】第一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孙麒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国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国平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94,983,649.79	358,247,496.28	-17.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1,628,824.76	15,500,690.72	39.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1,422,085.25	15,774,539.87	35.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0,516,325.72	-219,864,837.50	86.1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47	0.0177	39.5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47	0.0177	39.5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0%	0.49%	0.4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730,013,176.52	5,635,306,362.97	1.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416,346,643.46	2,394,717,818.70	0.9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99,976.4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41,732.8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33,247.69	
减:所得税影响额	5,512.7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743.59	
合计	206,739.5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应当即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9,99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苏州睿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00%	96,517,021	0	质押	96,517,021
					冻结	96,517,021
孙世尧	境内自然人	7.60%	66,649,111	0	质押	11,210,000
					冻结	19,649,111
汤宇	境内自然人	7.01%	61,496,492	53,716,777	质押	49,197,000
杭州晨苹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3%	32,733,822	0	质押	32,515,422
孙熙鹏	境内自然人	3.37%	29,577,460	22,183,095	质押	29,576,060
西藏坤德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7%	19,008,000	0		
孙晓光	境内自然人	2.00%	18,338,297	0	质押	18,338,200
王存纯	境内自然人	2.05%	18,000,000	0		
兰坤	境内自然人	1.25%	10,959,796	0	质押	9,823,995
杨辉	境内自然人	0.99%	8,700,00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苏州睿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6,517,021	人民币普通股	96,517,021
孙世尧	66,649,111	人民币普通股	66,649,111
杭州晨苹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733,822	人民币普通股	32,733,822
西藏坤德投资有限公司	19,008,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008,000
孙晓光	18,338,297	人民币普通股	18,338,297
王存纯	1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000,000
兰坤	10,959,796	人民币普通股	10,959,796
杨辉	8,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700,000
荣楠	8,687,868	人民币普通股	8,687,868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云南信托-大西部丝绸之路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7,888,297	人民币普通股	7,888,29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孙世尧为孙熙鹏的父亲;苏州睿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孙世尧、孙熙鹏、杭州晨苹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孙世尧通过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47,000,000股;股东王辉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8,700,000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04,515.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607,623.00	公司下属子公司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销售有限公司于3月份收到政府扶持资金460万元。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2,504,54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308,172.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49,638.00	
合计	1,649,114.0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4,57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华服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65%	1,272,486,359	0	质押	626,765,954
胡佳佳	境内自然人	8.96%	225,000,000	0	质押	179,999,997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85%	121,944,000	0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聚鑫8号证券投资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2%	58,190,814	0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5%	36,388,000	0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5%	36,388,000	0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5%	36,388,000	0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5%	36,388,000	0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5%	36,388,000	0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5%	36,388,000	0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5%	36,388,000	0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5%	36,388,000	0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5%	36,388,000	0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5%	36,388,000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非国有法人	0.58%	14,456,005	0		
褚国祥	境内自然人	0.24%	6,126,394	0		
陈秋旭	境内自然人	0.21%	5,344,800	0		
陈海风	境内自然人	0.19%	4,835,000	0		
洪士贵	境内自然人	0.16%	4,122,349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上海华服投资有限公司	1,272,486,359	人民币普通股	1,272,486,359
胡佳佳	22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5,00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21,944,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1,944,000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聚鑫8号证券投资信托计划	58,190,814	人民币普通股	58,190,814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36,388,000	人民币普通股	36,388,000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36,388,000	人民币普通股	36,388,000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36,388,000	人民币普通股	36,388,000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36,388,000	人民币普通股	36,388,000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36,388,000	人民币普通股	36,388,000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36,388,000	人民币普通股	36,388,000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36,388,000	人民币普通股	36,388,000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36,388,000	人民币普通股	36,388,000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36,388,000	人民币普通股	36,388,000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36,388,000	人民币普通股	36,388,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4,456,005	人民币普通股	14,456,005
褚国祥	6,126,394	人民币普通股	6,126,394
陈秋旭	5,344,800	人民币普通股	5,344,800
陈海风	4,835,000	人民币普通股	4,835,000
洪士贵	4,122,349	人民币普通股	4,122,34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华服投资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周成建先生与本公司股东胡佳佳女士系父女关系。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上海华服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数为1,272,486,359股,其中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股数量为272,006,953股;自然人股东陈秋旭持股数量为5,344,800股,其中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股数量为5,344,800股;自然人股东陈海风持股数量为4,835,000股,其中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股数量为4,835,000股;自然人股东洪士贵持股数量为4,122,349股,其中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股数量为4,122,349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269　证券简称:美邦服饰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9】第一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胡佳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田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曾焕滨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727,614,244.00	2,177,946,209.00	-20.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8,348,040.00	50,406,670.00	-23.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6,698,926.00	47,464,132.00	-22.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48,312,086.00	239,016,400.00	3.8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2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2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2%	1.76%	-0.4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138,133,152.00	7,208,962,308.00	-0.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915,934,517.00	2,877,695,239.00	1.3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04,515.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607,623.00	公司下属子公司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销售有限公司于3月份收到政府扶持资金460万元。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2,504,54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308,172.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49,638.00	
合计	1,649,114.0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8,52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华服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65%	1,272,486,359	0	质押	626,765,954
胡佳佳	境内自然人	8.96%	225,000,000	0	质押	179,999,997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85%	121,944,000	0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聚鑫8号证券投资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2%	58,190,814	0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5%	36,388,000	0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5%	36,388,000	0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5%	36,388,000	0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5%	36,388,000	0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5%	36,388,000	0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5%	36,388,000	0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5%	36,388,000	0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5%	36,388,000	0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5%	36,388,000	0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5%	36,388,000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非国有法人	0.58%	14,456,005	0		
褚国祥	境内自然人	0.24%	6,126,394	0		
陈秋旭	境内自然人	0.21%	5,344,800	0		
陈海风	境内自然人	0.19%	4,835,000	0		
洪士贵	境内自然人	0.16%	4,122,349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上海华服投资有限公司	1,272,486,359	人民币普通股	1,272,486,359
胡佳佳	22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5,00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21,944,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1,944,000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聚鑫8号证券投资信托计划	58,190,814	人民币普通股	58,190,814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36,388,000	人民币普通股	36,388,000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36,388,000	人民币普通股	36,388,000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36,388,000	人民币普通股	36,388,000